

证券代码：430525

证券简称：英诺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合理利用公司闲置资产，使闲置资产产生流动资金，公司 2025 年拟继续将位于厦门市同安区洪塘镇同龙二路 943 号英诺尔物联网工业园暂时闲置的部分办公楼、厂房、食堂及宿舍，租赁给关联法人厦门英诺尔充源电子有限公司，租赁期间产生的租赁费用、水费及押金合计不超过 350 万元，租赁面积不高于 20,600 平方米，其中宿舍租赁以每间每月进行核算。实际金额及租赁面积以合同签署为准。上述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在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李金华、李文忠、杨建山回避表决。由于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该议案直接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厦门英诺尔充源电子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同龙二路 943 号-5 号 1 楼，3-5 楼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同龙二路 943-5 号 1 楼、3-5 楼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开关电源，控制板、新能源电池的制造及销售。

法定代表人：李其华

控股股东：李叶鹏、李其华

实际控制人：李叶鹏、李其华、涂伟杰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李叶鹏持有厦门英诺尔充源电子有限公司 33.4%股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市场上同期房屋租赁费用及水费进行定价，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交易公平，定价公允，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将根据实际情况签署交易协议，相关内容最终以协议约定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将闲置的办公楼、厂房、食堂及宿舍进行租赁，有利于为公司补充流动资金，促进公司的经营发展。

本次关联交易使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合理利用闲置资产，并通过交易产生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有助于公司顺利获得发展所需流动资金，促进公司健康发展，不会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